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签字会计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3月27日、2020年6月29日分别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28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一、签字会计师变更的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信永中和《关于变更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信永中和作为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原指派王辉、朱小伟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鉴于原签字注册会计师朱小伟离职原因，为了按时完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更好的配合公司2020年度信息披露工作，经信永中和安排，指派注册会计师谢天接替朱小伟，完成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相关工作。变更后签字注册会计师为王辉、谢天，其中王辉为项目负责合伙人，谢天为项目负责经理。

二、本次变更签字会计师的情况介绍

1、拟签字会计师的从业经历：谢天，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至今一直专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工作，熟悉中国会计准则和审计准则，担任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复核工作，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从业

经历和较强的专业胜任能力。谢天无在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形。

2、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的执业资质：中国注册会计师

3、拟签字注册会计师是否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是

4、谢天先生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最近三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将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1、《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变更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字注册会计师的函》；

2、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二月二十六日